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明秀書院生申請甄試及退場作業要點

102 年 08 月 13 日明秀書院導師會議審議通過全文

一、依據明秀書院(以下簡稱本書院)實驗計畫實施辦法特訂定本要點。

二、書院生條件及申請甄試作業

(一) 條件：

凡認同本書院所提倡「關懷社會、致力務實」的理念，並具備「主動積極、挑戰自我」精神的大一新生，皆歡迎申請成為書院生。

(二) 申請甄試作業

1. 大一新生於初入學時依本書院所公告之期程內至本書院網站線上填寫書院申請表。於期限內完成申請表送出，代表初選完成。
2. 通過書面審查者由甄選委員擇期進行晤談(複試)，原則上每年書院新生正取人數以 30 人為上限，並得增列備取生若干名。
3. 若書院生有空缺時，得視實際情況由備取生中遞補，本書院保有遞補與否之權力。

三、書院生退出機制

- (一) 校內外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不及格者
- (二) 未達修課及活動標準者
- (三) 自動申請退出者

四、本作業要點經明秀書院導師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